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馬靜敏
電話：03-8462783
電子信箱：mi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101648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全國語賽競賽內容修正建議表花蓮第二階
(376550000A_1110164853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有關111年全國語文競賽競賽內容第1次修正案，業已公告於本(111)年度全國語文競賽網站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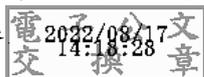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1年8月16日府教社字第11101254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內容已完成第一階段修正，修正項目包含閩南語朗讀、客家語朗讀及原住民族語朗讀(學生組)等3項目(本年度國語朗讀高中組未提出修正)，業公告於中華民國111年全國語文競賽網站(<https://language111.eduweb.tw>)，供各競賽單位參閱，請逕於該網站下載。
- 三、考量各競賽單位使用第一階段修正文稿後，因全國賽文稿須即早定案，為求決賽過程順利與減少爭議，如仍有修正建議，僅提供第二次修正建議表。
- 四、如有修正建議，請各競賽單位填寫競賽內容建議表後，於111年8月31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，以電子郵件方式逕寄



馬靜敏小姐（信箱：sa.min1222@gmail.com，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72）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